

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文件

徐政财字〔2018〕129号

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

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项目 资金批复的通知

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人民政府：

保定市徐水区正村镇小公村道路硬化项目，上级已经批复，项目资金 130 万元，请你单位认真组织项目实施。现将有关问题强调如下：

一、确保项目在规划建设期完工，严格执行招投标、政府采购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。及时将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情况向社会公开公示，设立革命老区标志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加强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的监督检查，确保资金安全和项目安全实施，对违反《河北省革命老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》的上级要求的，将按照有关规定处理。

2018 年 12 月 14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人秘股

2018 年 12 月 14 日印发